

房山县经管站建站经过

魏志华

房山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（简称县经管站），于 1983 年 5 月建立，在当时县直机关来说，是成立较晚的一个单位，但它的前身已有 30 年的历史。

解放初期，党为了尽快的发展农业生产，同时也是为了避免农村再次出现两极分化，就提出了走农业合作化的道路，积极发展多种形式的互助组，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，各区县都设立了互助合作办公室（县委办公室的一部分），掌握农业互助合作化的情况。1953 年贯彻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以后，农业合作化有了很大发展，房山县由 20 多个初级社发展到了 100 多个，基本达到了乡乡有社（当时还是五、六个村一个小乡）。为了使农村合作化运动健康发展，1954 年党中央决定县以上的各级党委建立农村工作部，加强对农业合作化的领导。根据党中央和河北省委的指示，于 1954 年 5 月，房山、良乡两个县都建立了县委农村工作部。房山县委农村工作部，部长吕镒、副部长隗合龙、郭宴、袁德印，干事五、六个人。良乡县委农村工作部部长罗玉源，副部长王树瑞、李顶荣、安成儒。在县委建立农村工作部的同时，政府也建立了相应的机构。农林局设立了互助合作股。房山县的互助合作股，股长罗士德，科员有蔡廷荣（文革后改名为蔡向阳）、高玉珍、赵宗礼、顿文彬。罗士德调走后，蔡廷荣任股长。良乡县的互助合作股，股长刘振祥，科员有张庆贵、李贤、李信。各县的互助合作股，编制在政府，工作由县委农村工作部直接领导。与县委农村工作部一起办公，统一布置任务、统一下乡，定期向农村工作部汇报。当时的工作重点是全县的农业生产合作社，加强管理，进行整顿，解决管理上的问题。由于农业社是个新生事物，如何管理谁也没有经验，互助合作股的几个人就轮流到河北省农校（保定）、通县专区合作干校去学习，重点是财务管理。通过学习，基本掌握了农业社的财务管理知识。

县委农村工作部和互助合作股建立后，重点抓了农业社的经营管理。一是抓农业社的会计培训。每年办二、三次会计培训班，把新上任的会计全部进行培训，使农业社的会计能够记账、管账。二是检查辅导。县委农村工作部和互助合作股的干部，长期分片下乡，检查指导，发现问题，及时解决。1954 年县委农村工作部的孟宪周和互助合作股的赵宗礼，到山区下乡，当时山区没有公路，不能骑车，就背着行李步行。从张坊进山，经过六渡、十渡、蒲洼、霞云岭，去了一个多月，走了 20 几个村，帮助农业社解决了不少问题，回来的时候，是从三流水爬过 1200 多公尺的青风岭、从涞沥水、黄山店回来，脚都磨了泡，虽然很累，但没有丝毫怨言。

1958年4月，房山、良乡两县合并，划归北京市，建立周口店区（后改为房山县），撤销了农林局的互助合作股，在财政局设立了农村财务科。1958年9月，全国实现了人民公社化，原来的农业社全部转入人民公社。房山县建立了7个大公社，农村财务科也改为公社财务科。由于农村体制的变动，公社财务科的工作重点也有了变化，由原来的农业社转向了人民公社，主要是大队、生产队的财务管理。除公社财务科外，县里还从工业、农业、商业等部门抽调了10来名兼职会计辅导员，每个大公社配备1名。公社财务科的业务主要由县委农村工作部领导。从1958年公社化以后，公社财务科的工作重点，一是抓大队、生产队会计的培训、辅导。二是检查了解农村财务上的情况，帮助解决工作上的问题。培训会计，每年搞三次。一次是春天，抓新会计培训。大队、生产队的会计每年都有变动，凡是新上任的会计，业务不熟悉的，每年春天要进行培训。通过培训，了解和熟悉财会业务。二次是夏季预分前，办一次大队会计培训班，学习县委预分方案，研究夏季预分办法。第三次是秋季决算分配前，办公社大队会计培训班，研究秋季分配办法，熟悉分配政策。每年夏季和年终决算分配培训前，公社财务科都要搞一、两个试点，调查问题，摸索经验，给会计培训班打好基础。当时办会计培训班难度很大，县里没有招待所，没地方住，所以每次办班都要现找地方。除每年培训几次大队会计外，公社财务科的人，要常年分片下乡，到各公社，各村去检查指导，工作非常艰苦。文革前，山区没通公共汽车，干部下乡都要骑自行车。霞云岭、大安山、史家营等公社离县城100多里地，多数村没有公路，道路不好走，有时不仅要推着车，有时是车“骑人”，十渡、蒲洼等公社不仅远，还要过拒马河。拒马河每年五六月份要拆桥，怕水大把桥冲走。河水小时要淌几次河，河水大时，要从千河口、白石岭，走“狐狸险”，从七渡村对面的山腰上，一个一尺左右宽的小窄道，还要带东西，非常危险。平原也很艰苦，一般的下乡，一个人管一片，五六个公社，一去就是一个多月。住在群众家里、吃派饭，所以衣服、被子、脸盆都要自己带。经常遇到刮风、下雨、下雪。像琉璃河、窑上、南召、交道等公社，当时都是土路，不但刮风、下雨不好走，雨季还要过几道河。公社财务科不只有男同志，还有几个女同志，也和男同志一样下乡，困难非常多，生活非常艰苦。除了平时到各乡、各村去检查指导外，抓年终分配也是一项重要工作。每年春节前，公社财务科的同志都要到各公社抓决算分配，帮助社、队解决分配上的问题。每年春节前，都要把各村的分配方案批完，分配兑了现，才能回机关过年。

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，机关的正常工作被打乱，1969年，县委农村工作部和公社财务科被撤销，大部分同志被下放劳动或到五七干校，整个农村的经营管理陷入瘫痪。经营管理中正确的政策、制度、经验，被当成错误的进行了批判，如评工记分，定额管理，说成是工分挂帅，物质刺激，正当的家庭副业、自留地，自留树，说成是“小生产”、“资本主义尾巴”，绝大部分被批判、被取消。使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和农业生产受到极大的破坏，造成连年减产、减收，社员的超支借支翻了几番。

1971年6月，根据北京市委的指示，县委、县革委会成立了经营管理组，都是从下放干部中抽调的，开始时叫“落实政策办公室”，1971年底改为经营管理组。县委经营管理组成立后，到各公社、大队对农村经济政策、经营管理等问题做了大量的调查研究。县委根据经营管理组调查的情况，对农村经济政策、经营管理提出了一些具体政策和改进措施。有几个报告受到市委的表扬并发了简报。1972年，县财税局也恢复了公社财务科，原来公社财务科的人也陆续调回。1975年县委又决定各公社设1名专职会计辅导员，工作上由财税局公社财务科领导。这一段公社财务科的工作，主要由县委经管组领导。经过几年的努力，社队的经营管理有了很大的改进。

1983年5月，市委决定各区县建立经营管理站。建站前，市委召开了区县农村工作部长和副区县长会议，我和副县长张进儒同志参加的会议。会上市委领导讲为什么要建立区县经管站，指出：文化大革命把农村的经营管理全部搞乱，农村经济、农业生产受到很大的破坏，近几年虽然解决了一些问题，形势有了好转，但问题仍然不少。公社财务科只抓农村财务，全面的经营管理由县委农村工作部来抓（1980年后县委经管组改为农村工作部），农村工作部作为党委的机构，编制不能增加太多。因此，市委决定各区县撤销公社财务科，建立经营管理站，与县委农村工作部共同抓好经营管理。同时还决定各区县的经营管理站站长，由各区县委农村工作部副部长兼任。市委关于建立区县经管站的会议后，我们立即向县委常委进行了汇报，常委对建立经管站的问题进行了研究。具体问题由县委农村工作部、组织部、政府人事局共同协商。除原财政局公社财务科的人员全部划归经管站外，还从农业局、工业局、县社等部门及几个公社抽调几个人，建立了县经管站、两科一室。经管站建立后，没地方办公，就搬到县委，和农村工作部一起办公。直到1984年底，县政府盖了新的办公楼，经管站才从县委搬到原来政府的办公楼。

1987年5月，房山县与燕山区合并为房山区，县经管站也改为房山区经管站。经管站从1983年建立至今已30年，这30年有了很大的变化。不仅机构、人员增加，经管业务范围不断拓展，管理职能也在进一步延伸。区经管站在负责全区各种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的基础上，逐步建立了合同管理科、审计科、统计科、培训科、合作社管理科、资产管理科等。特别是近些年，区经管站更广泛地参与了全区社会经济建设，经管工作逐步由幕后走向台前。从传统的执行者角色，逐步向研究、起草、执行、检查等多角色转变。承担起了农村经济民主推进、农民负担监管、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建设、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等工作，还直接参与了“五大功能园区”建设。同时，经管工作创建了服务管理新机制，实现了管理制度化，民主管理进一步加强，为全区乃至全市产权制度改革、“三资”监管等工作做出了新贡献。2010年获得全国百家仲裁工作先进集体称号，也是北京市唯一一家获得此殊荣的单位。

魏志华：原区人大农委主任